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75,256,008.66 元（人民币，下同）。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分配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现总股本为 2,536,993,291 股（按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计），以此计算预计派送现金红利 380,548,993.6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2、2025 年度公司拟现金分红总额为 380,548,993.65 元；2025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380,548,993.65 元，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74,363,102.69 元的比例为 80.22%。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 299,924,144.18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680,473,137.83元，占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43.45%。本次分红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分红指引对现金分红比例的要求。

3、由于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期间为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11月27日，因此该期间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将带来公司总股本的增加。若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上述行权或发生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其他情形引起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则按照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当日的相应股本为分配基数，按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经核算相关指标，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因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法定要求而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a)	380,548,993.65	378,181,784.70	503,726,534.80
回购注销总额(元)(b)	299,924,144.18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c)	474,363,102.69	622,417,029.27	591,572,941.6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75,256,008.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A=a1+a2+a3)	1,262,457,313.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B=b1+b2+b3)	299,924,144.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C=(c1+c2+c3)/3	562,784,357.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D=A+B)	1,562,381,457.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E=D/C)	277.6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现阶段经营及财务状况、业务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3日